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邀請訂立協議進行收購、購買或認購，且不可視為邀請提出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建議。

本公告並非供於美國(包括其領地及屬土，美國任何一個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直接或間接分發。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購買、認購或出售證券的建議或要約。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本公告所述證券會基於證券法S規例(「S規例」)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而未根據證券法辦理登記或獲得豁免登記的情況下不可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在受到限制或禁止的情況下，本公告所述證券並非亦不會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公開發售。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並非索取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而倘回應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而發出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亦不會獲接納。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補充公告**

**擬發行300,000,000美元於2024年到期之零息可轉換債券**

茲提述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3日及2019年9月4日有關本公司擬發行債券之公告(「該等公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擬提供有關(1)發生控制權變動下的轉換價及(2)提前贖回款金額的計算公式的更多資料：

## 1. 發生控制權變動時的調整

發生控制權變動時的  
調整

倘發生控制權變動，本公司須在獲悉該控制權變動後七日內書面通知債券持有人、受託人及根據代理協議委任的代理（「**控制權變動通知**」）。在發出控制權變動通知後，經行使轉換權，以使債券的相關轉換日（「**轉換日**」）在(i)相關控制權變動與(ii)向債券持有人發出控制權變動通知之日二者中較遲者後30日內（「**控制權變動轉換期**」），則轉換價應按下列公式調整：

$$NCP = OCP / (1 + (CP \times c/t))$$

其中：

「**NCP**」= 有關調整後的轉換價；

「**OCP**」= 有關調整前的轉換價。謹此說明，**OCP**須為於相關轉換日適用的轉換價；

轉換溢價（「**CP**」）= 30.0%（以分數列示）；

「**c**」= 控制權變動轉換期首日（包括該日）至到期日（不包括該日）的天數；及

「**t**」= 發行日（包括該日）至到期日（不包括該日）的天數，

惟轉換價不得降至低於不時適用的法律法規允許的水平（如有）。

此外，務請注意，為申請A股上市，各創辦人士連同受創辦人士控制、與彼等一致行動或已發出投票受委表格委任李革博士為其代理的A股股東，承諾於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日(即2018年5月8日)起計36個月期間，不會轉讓或授權任何第三方管理其在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直接或間接持有的任何股份，亦不會向本公司轉讓該等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18年12月3日刊發的招股說明書「與創辦人士的關係—限售安排」一節。

## 2. 提前贖回款金額

提前贖回款金額 債券每100,000美元本金額的適用提前贖回款金額根據以下公式計算，四捨五入調整(如需要)至兩個小數位(倘固定贖回日期為半年日(如下文所載)，則提前贖回款金額就半年日而言按下表所載為準)：

$$\text{提前贖回款金額} = \text{過往贖回款金額} \times (1 + r/2)^{d/p}$$

其中：

過往贖回款金額 = 於緊接以下固定贖回日期前的半年日每100,000美元本金額的提前贖回款金額(倘債券將於2020年3月17日前贖回，則為100,000美元)：

半年日	提前贖回款金額 (美元)
2020年3月17日	100,625.00
2020年9月17日	101,253.91
2021年3月17日	101,886.74
2021年9月17日	102,523.54
2022年3月17日	103,164.31
2022年9月17日	103,809.08
2023年3月17日	104,457.89
2023年9月17日	105,110.75
2024年3月17日	105,767.70

「r」= 1.25%以分數列示；

「d」= 緊接半年日(包括該日)(倘債券於2020年3月17日或之前贖回，則緊接發行日(包括該日))前至指定債券贖回日期(不包括該日)之間的日數，以360日為一年作基準，包括12個月，每月30日，倘屬不完整月份，則為過去の日數；及

「p」= 180。

認購協議須待達成及／或豁免協議所載先決條件後，方可完成。此外，認購協議可於若干情況下終止。

由於認購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未必會完成、債券未必會發行或上市及／或轉換股份未必會發行或上市，故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革博士

香港，2019年9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胡正國先生、劉曉鐘先生、張朝暉先生及趙寧博士；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江南博士、劉艷女士、馮岱先生、婁賀統博士及張曉彤先生。

\* 僅供識別